

濮阳市新型工业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濮工办〔2018〕4号

濮阳市新型工业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全市产业集聚区及企业绿化提升 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工业园区管委会：

现将《全市产业集聚区及企业绿化提升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县区实际，迅速组织产业集聚区及企业开展绿化提升活动。



全市产业集聚区及企业绿化提升活动实施方案

为扎实推进我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工作，全面提升全市产业集聚区及企业绿化水平，确保圆满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根据全市 2018 年创建国家森林城市验收动员大会精神，濮阳市新型工业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决定在全市产业集聚区及企业开展绿化提升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十九大精神为指导，按照“科学、严谨、精细、长效”的工作要求，全面提升我市产业集聚区及企业绿化水平。

二、提升范围

产业集聚区道路及企业厂区，重点是规模以上企业。

三、目标任务

2018 年完成新增企业绿化面积 375 亩以上，更新 450 亩以上（各县区任务见附件 1）。

四、时间安排

2018 年 3 月 1 日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

五、绿化内容及标准

（一）产业集聚区道路绿化。规划科学，布局合理。道路两侧绿化带，以园林植物为主，乔、灌、花、草配置合理，层次分明，规格一致，无黄土裸露，确保森林覆盖率达 30%以上。雕塑、建筑小品等设施适宜，植物造型美观，景观效果好。成活率高，

无缺株、断带现象。配有浇水、打药、修剪等绿化养护机具，绿篱、草坪修剪整齐，管理精细。

（二）企业厂区绿化标准。紧扣“密、实、丰、厚”的现代园林特点，坚持“多树、间花、少草”的原则，全面提升企业环境。企业配有专职的管理养护人员，配有浇水、打药、除草、修剪等绿化养护机具，树木、花卉养护及时，长势良好，形态美观，无缺株、死株，无枯枝败叶。

六、工作步骤

（一）宣传发动阶段（3月1日至3月6日）。各县（区）要成立相应的组织，制定各产业集聚区及企业绿化提升活动实施方案，指定专人负责此项工作。明确提升企业名单，明确任务、时间节点和责任人，建立工作台帐，于3月8日前报濮阳市新型工业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组织实施阶段（3月7日至4月15日）。各产业集聚区及企业要严格按照提升方案和工作台帐，确保提升进度及质量。各县（区）要安排专人不定期到企业检查督导，帮助企业解决问题，并于每周四下午下班前向市新型工业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全市产业集聚区及企业绿化周进度台帐（见附件2）。

（三）检查验收阶段（4月16日至4月30日）。采用产业集聚区及企业自评与市新型工业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考评组检查验收相结合的方式。各县（区）先行自评，形成自查报告于4月15日之前报送市新型工业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市新

型工业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各产业集聚区及企业绿化提升情况进行检查验收。

七、工作要求

（一）切实提高认识。产业集聚区及企业绿化提升活动是我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的重要内容，是树立濮阳企业形象，建设现代厂区的一项重大举措。各县（区）政府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层层发动，明确责任。

（二）加大督导力度。各县（区）要加大产业集聚区及企业施工过程的督导、指导和服务力度，及时通报施工进度。4月15日前实现绿化任务大头落地，4月20日基本完成各项绿化任务。

（三）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发挥新闻媒体和政府网站的作用，广泛宣传产业集聚区及企业绿化提升开展情况，宣传先进典型，努力营造活动浓厚氛围。

联系人：王 龙

电 话：6666098

电子邮箱：pyspgy@163.com

附件：1. 全市产业集聚区及企业绿化任务分解表
2. 全市产业集聚区及企业绿化周进度台帐

全市产业集聚区及企业绿化任务分解表

单位：亩

县（区）	目标任务	
	新增绿化面积	更新绿化面积
濮阳县	70	80
清丰县	55	65
南乐县	55	65
范 县	50	60
台前县	50	60
华龙区	40	50
开发区	30	40
工业园区	25	30
合 计	375	450

全市产业集聚区及企业绿化周进度台帐

单位：亩

序号	县（区）	企业名称	企业责任人 及联系方式	计划任务	完成 时限	本周 完成	累计 完成	占计划 进度

填报人：

联系方式：

